

東亞學系112學年度第一學期開課科目表：0831更新

節次	上課時間	週一				週二				週三				週四				週五					
		大一	大二	大三	大四	大一	大二	大三	大四	大一	大二	大三	大四	大一	大二	大三	大四	大一	大二	大三	大四		
01	08:10-09:00									週會時間									東亞會議				
02	09:10-10:00									導師時間									學時				
03	10:20-11:10									通識									系間				
04	11:20-12:10		中級日語(一) -張怡倩 誠 107			初級韓語(一) -李圭旻 樸 407	國際組織概論 -冠雄 正 405								初級日語(一) -林賢參 正 405	國際政治-關 【必】 誠 202	中國大陸政經發展-范 樸 407						
05	12:20-13:10																						
06	13:20-14:10					東北亞區域文化 -崑將 【必】 誠 302	東亞宗教概論 -潘 樸 407	法治與人權：內國、 跨國與全球觀點 -文政 正 405	*瞭解南海爭端 -冠雄 【大碩】 樸 304	東南亞族群關係與社會 變遷 -碧 樸 407	全球化政經概論 -文政 教 202 會議廳	中級韓語(一) -金恩美 正 405	全球治理 -冠雄 樸 202	*中共對亞洲政策 -賢參 【大碩】 綜 10 樓 教室	東南亞歷史與人物 -莊 正 102	台灣政治與經濟 -關 樸 407	戰後日本外交與防衛 政策 -賢參 正 405	【EN】韓半島政治與 經濟 -琴喜淵 綜 508 會議室		大一國文			
07	14:20-15:10	政治學 -筱琦 【必】 誠 402	韓國歷史與人物 -恩美 正 405	東南亞政治與經濟 -阮功松 正 401																			
08	15:30-16:20																						
09	16:30-17:20					國際關係概論 -筱琦 綜 201 展覽廳	東亞的傳統與現代性對話 -莊 【必】 誠 302	*儒學與全球政經脈絡 -文政 【大碩】 誠 305															
10	17:30-18:20	創意城市與行銷 -江 誠 202		*程式設計實作與社會 科學研究 -邵 【大碩】 誠 304									文化理論導讀 -碧 誠 105	【EN】華人商業史論著 選讀 -莊 誠 204	東西文學比較 -鄭 誠 201								
A	18:40-19:30 (18:00~19:00 可彈性)																						

◎備註：【綜 XXX】之教室位於「綜合大樓」，【教 XXX】之教室位於「教育學院大樓」。

【R1】東亞系第一教室、【R2】東亞系第二教室：皆位於「校本部誠大樓 9 樓東亞系」。

◎上課時間與上課教室如有變更，請依選課或課程查詢系統正式公告為準。

◆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大學部同學修課注意事項：

1. 本系大學部必修課程皆為系共同必修，請兩組/兩領域同學務必修習。
2. 上課時間與上課教室如有變更，請依選課或課程查詢系統正式公告為準；碩、博士班上課教室將於第一階段選課結束至開學前更新至碩、博士班排課表。
3. 關於本系上修與下修規定：
 - (1) 經 102 年 5 月 1 日 101 學年度第 3 次課程會議「臨時動議一」決議，自 102 學年度起，開放本系大三同學可上修大四課程，以確保本系大四課程順利開課與保障畢業班同學修課。本系大一與大二同學仍比照原本規定，不可上修高年級課程。
 - (2) 經 104 年 3 月 11 日 103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會議「提案五」決議，自 104 學年度起，開放本系大二~大四分組/分領域選修可互選，大一仍不可上修高年級課程。
 - (3) 本系大一與大二同學仍比照原本規定，不可上修大三必修課與大碩合開選修。
4. 本校大學部學生於畢業之前，至少應修過 1 門服務學習課程，方可符合畢業規定。有關本校服務學習規定請參看「服務學習施行辦法」、「服務學習施行細則」。

<https://holistic.sa.ntnu.edu.tw/law/>
5. 有關本系選課常用相關網站與 112-1 學期選課日程表，請參考以下網址
 - (1)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選課專區（選課日程表、各學制選課注意事項等）
http://www.aa.ntnu.edu.tw/course/super_pages.php?ID=0course101
 - (2) 臺師大線上課程大綱查詢系統（免帳密登入）
<http://courseap.itc.ntnu.edu.tw/acadmOpenCourse/index.jsp>
 - (3)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（大一國文、大一大二英文）：
https://www.aa.ntnu.edu.tw/zh_tw/EducationCommittee/Overview05
 - (4)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通識中心（通識課程資訊與修課規定）：
https://www.cge.ntnu.edu.tw/article_d.php?lang=tw&tb=4&id=222
 - (5) 臺師大全人教育中心服務學習網：<https://holistic.sa.ntnu.edu.tw/>
 - (6) 臺師大東亞學系課程資訊專區（當學期課表、課程架構、選課 FAQ 等）
<https://ppt.cc/fJOLKx>
6. 【語言學分修習相關資訊補充：102.1.17 東亞學系課程會議通過】
 - (1) 由於有高階低修或重複修習之虞，因此如已修過本系韓文課或日文課，不可修習通識課的日文（一）、韓文（一），亦不能計入畢業學分，反之亦同。
 - (2) 本系 100 學年度（含）以後入學之同學，修習本系或外系開設之語言學分皆可採計到自由學分，不受 8 學分上限規範。

臺師大東亞學系【學士班】各入學年度畢業學分數與修業規定

一、106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者：(自 107.09.01 起生效)

適用入學年度	校共同必修學分	系必修學分	選修學分		畢業最低總學分
			系選修學分	自由選修學分	
106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者	28	30	45 學分 其中主修組別之選修學分(含先前已修習的組基礎學分)，至少須修滿 33 學分(11 門)。	25 *(可包含本系或外系語言學分)	128

◆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，取消各組基礎選修之畢業學分規定：

※適用對象：106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之大學部在學生。

1. 配合 107 學年度大學部與碩士班新課程架構實施，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，106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之大學部在學生，取消各組基礎選修之畢業學分規定。
2. 承第 1 點，主修組別之選修學分(包含先前已修習的組基礎學分)，至少須修滿 11 門(33 學分)，且分組選修學分合計修習達 45 學分，即可符合系選修畢業學分之要求。
3. 本項說明依 107.06.22(五)系所務聯席會議：「系課程委員會報告案」辦理之。

二、107~112 學年度入學者：<https://ppt.cc/fJOLKx> (東亞學系課程專區)

適用入學年度	校共同學分	系必修學分	系選修學分	自由選修學分	畢業最低總學分
107 ~ 109	28	24	45【15 門】 1. 主修領域：至少 11 門。 2. 副修領域：至少 4 門。	31	128
110 ~ 112	32 (28 + 體育 4)			27	128

1. 依本系 109 年 3 月 6 日 108 學年度第 2 次系所課程會議提案五決議：
本系自 109 學年度起，必修課精簡為 8 門，大三課程架構不安排必修課。
2. 依本系 109 年 3 月 18 日 108 學年度第 3 次系所課程會議提案一決議，配合學士班課程架構調整，107 學年度(含以後)入學的學士班學生，選修課採主修領域與副修領域課程數修課規定，相關說明如下：
 - (1) 本系選修科目分為二大領域：文化與應用領域、政經與區域發展領域，學士班學生須自上述二大領域中，擇一作為主修領域，另一領域則為副修領域。
 - (2) 主修領域應至少修習 11 門，並且副修領域至少修習 4 門，即可符合本系選修學分畢業條件。